

牟定县财政局 文件

牟定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牟财农〔2020〕66号

牟定县财政局 牟定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六批脱贫攻坚州级 财政专项资金和项目计划的通知

新桥镇人民政府、安乐乡人民政府：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六批脱贫攻坚州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楚财农〔2020〕130号）和《牟定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牟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第六批脱贫攻坚州级财政专项资金和项目计划的请示》（牟开办字〔2020〕12号）要求，经报请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于《牟定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对 2020 年度第六批脱贫攻坚州级财政专项资金和项目安排计划的批复》（牟开组发〔2020〕21号）批准，现将 2020 年第六批脱贫

攻坚州级财政专项资金 19.08 万元下达给你们。具体资金安排情况如下：

一、安排新桥镇 2020 年杨家山村至新桥镇政府通村道路桥梁建设项目缺口资金 13.70 万元。

二、安排安乐乡 2020 年石板村委会大石板村安全饮水项目缺口资金 4.38 万元。

三、安排安乐乡 2020 年桃园村委会巩固脱贫成效补短板项目缺口资金 1 万元。

具体资金和项目安排分配情况详见《附件：1、牟定县 2020 年第六批州级财政专项资金和项目安排表》。并就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作如下要求：

一、严格项目管理。此次分配下达的项目建设资金属于州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建设单位要紧扣全县脱贫摘帽巩固提升脱贫成效工作要求、资金投向要求，按照财政扶贫资金“四到县”管理目标，确保资金统筹用于精准扶贫。

二、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按照《云南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县级支出进度的通知》（云贫开办发〔2017〕222 号），资金下达后，要尽快组织启动项目实施，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报账进度，及时组织完工项目验收，减少资金结转结余。所实施项目须于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全部项目建设任务，办理完毕项目竣工决算、验收移交、报账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填报等工作。

三、严格执行扶贫资金管理规定。资金通过县财政扶贫资金专户拨付，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云财

农〔2017〕213号)和《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规范扶贫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楚政通〔2017〕95号)的相关规定管理使用资金,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

四、全面实行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按照“谁分配、谁公开,谁使用、谁公开,分配实施到哪里、公示公告到哪里”的原则,将扶贫资金项目安排使用纳入乡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范围。乡镇人民政府要将本乡镇扶贫资金及项目分配安排方案在全乡镇范围内公示。项目实施乡镇、村委会和实施单位,必须在实施地点和项目受益范围内,对资金来源、规模、用途、拨付、使用和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实施期限、实施单位、责任人及实施完成情况、竣工验收情况等内容进行公告公示,把公告公示与群众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切实保障群众特别是贫困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附件: 1.牟定县2020年第六批州级财政专项资金和项目安排表
2.牟定县2020年第六批脱贫攻坚州级财政专项资金科目分类表
3.牟定县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牟定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9月20日

附件2 牟定县2020年第六批脱贫攻坚州级财政专项资金科目分类表

单位	项目	下达资金总额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功能分类科目
新桥镇人民政府	新桥镇2020年杨家山村至新桥镇政府通村道路桥梁建设项目	13.70			
安乐乡人民政府	安乐乡2020年石板村委会大石板村安全饮水项目	4.3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安乐乡人民政府	安乐乡2020年桃园村委会巩固脱贫攻坚成效补短板项目	1.00			
合计		19.08			

附件1

牟定县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0年新桥村委会杨家山村至新桥镇政府通村道路桥梁建设项目(缺口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普向飞13987840530
主管部门	牟定县扶贫办		实施单位	牟定县新桥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中央 万元,省 万元,州 13.7万元,县级配套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总体目标	2020年度目标			
	实施2020年新桥村委会杨家山村至新桥镇政府通村道路桥梁建设项目1件,受益人436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4户11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攻坚补短板项目	1件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设计及施工应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100%
			工程使用年限	≥10年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0年7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0年9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20年9月
		成本指标	支出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436人
			受益建档立卡人数	≥11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区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注:1.“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2.请部门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填报单位(盖章):牟定县新桥镇人民政府 单位负责人(签字):普向飞 上报时间:2020年6月22日				
县财政归口股室审核意见: 股长(签字): 审核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牟定县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0年扶贫项目缺口资金(2020年安乐乡石板村委会大石板村安全饮水项目、2020年安乐乡桃园村委会巩固脱贫成效补短板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彦13987854681
主管部门	牟定县扶贫办		实施单位	牟定县安乐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中央 万元,省 万元,州 5.38万元,县级配套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总体目标	2020年度目标			
	实施2020年安乐乡石板村委会大石板村安全饮水项目1件,受益人口5个村民小组223户781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1户33人;实施2020年安乐乡桃园村委会巩固脱贫成效补短板项目1件,受益人口4个村民小组120户584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1户33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攻坚补短板项目	1件
			安全饮水项目	1件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设计及施工均应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100%
			工程使用年限	≥10年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0年7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0年9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20年9月
		成本指标	支出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200人
			受益建档立卡人数	≥5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区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注:1.“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2.请部门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填报单位(盖章):牟定县安乐乡人民政府 单位负责人(签字):刘彦 上报时间:2020年11月4日				
县财政归口股室审核意见: 股长(签字): 审核日期: 年 月 日				